

连云港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机电维保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JSBKL2025024)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连云港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连云港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机电维保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20万元, 招标人为连云港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预算金额: 人民币20万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连云港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机电维保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连云港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机电维保服务项目:

详见公告内容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5-07-18 08:30到2025-07-25 17:30

获取方式: 联系江苏博凯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17751877115)线上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方式: 提供下列材料的扫描件 (1) 授权委托书原件 (2) 营业执照原件加盖公章 (3) 法定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07-29 15:00

递交方式: 响应文件制作份数要求: 正本: 1份, 副本: 2份;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07-29 15:00

开标地点: 连云港市高新区科苑路88号壹品国际B座22层

七、其他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江苏博凯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连云港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的委托, 现组织对连云港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机电维保服务项目实施竞争性磋商采购, 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JSBKL2025024；

2、项目名称：连云港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机电维保服务项目；

3、预算金额：人民币20万元，磋商报价不得超过预算金额，否则按无效处理；

4、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5、采购需求：连云港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实验室及办公场所区域空调（包含中心区域内所有多联机空调、洁净区空调、单体空调）、排风系统及纯水等机电设施维保服务，结合设备实际和管理要求进行维护保养、维修，洁净区空调初效中效过滤器更换、纯水机耗材更换服务，确保空调、排风纯水等系统正常运转。具体内容详见磋商文件第四章“项目需求”；

对项目采购需求部分的询问、质疑请与采购人联系，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6、服务期限：1年（自合同签订时间起算）；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成交后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无需提供）；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税收相关材料是指：近期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税收证明或完税凭证或银行出具的税收缴款证明。社保相关材料是指：近期在人社部门或税务机关或银行缴纳社保的凭证）；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见格式）；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见格式）；

6、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否则拒绝其参与采购活动（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加盖公章）。

注：根据连财购（2023）4号、连财购（2023）9号文件精神，第（2）、（3）项可以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不再要求投标人提供相关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等证明材料，具体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1、时间：2025年07月18日至2025年07月25日，工作时间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3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联系江苏博凯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17751877115）线上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3、方式：提供下列材料的扫描件

（1）授权委托书原件

（2）营业执照原件加盖公章

（3）法定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

4、采购文件费用：人民币300元，售后不退。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能够报名并购买磋商文件并不代表资格审查合格，采购人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开标后由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资格审查。

四、响应文件递交

- 1、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5年07月29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
- 2、地址：连云港市高新区科苑路88号壹品国际B座22层。

五、响应文件开启

- 1、时间：2025年07月29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
- 2、地点：连云港市高新区科苑路88号壹品国际B座22层。

六、公告期限及媒介

-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2、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 2、响应文件制作份数要求：正本：1份，副本：2份；
- 3、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注★的款项为实质性响应要求和条件，如不满足将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连云港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

地址：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昌圩路28号

联系人：柏学波 联系电话：1893661770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博凯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连云港市高新区科苑路88号壹品国际B座22层

联系方式：李工 17751877115、15051178431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连云港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连云港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

地 址： 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昌圩路28号

联 系 人： 柏学波

电 话： 18936617707

电 子 邮 件： 1127449179@qq.com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博凯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连云港市高新区科苑路88号第B号无单元（壹品国际写字楼）

22层

联 系 人： 李景民

电 话： 17751877115

电 子 邮 件： 1657589779@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李景民（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